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BK Holdings Limited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8)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國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二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事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的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	票數及佔投票總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p>批准、確認及追認：</p> <p>(i) 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俊華企業有限公司(作為賣方) (「賣方」)與1069171 B.C.LTD. (作為買方) (「買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之股份轉讓協議(「股份轉讓協議」)，內容有關賣方以代價1,200,000港元(該代價將由買方以現金形式向賣方支付)向買方出售榮成達控股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1% (「出售事項」)，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p> <p>(ii)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董事」)或(如須加蓋本公司印鑑)任何兩名董事在其全權酌情認為就使任何與股份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其實施有關或相關連之事宜生效、終結、修改、補充或完成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作出一切有關行動、行為及事宜，並簽署、簽立及交付一切有關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在其上加蓋本公司印鑑。</p>	<p>1,060,006 (100.00%)</p>	<p>0 (0.00%)</p>

[#] 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為93,309,594股股份，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概無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放棄就決議案投贊成票，亦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全體七名董事(即周翊先生、何志偉先生、徐永得先生、鄭浩澤先生、岳鼎龍先生、劉敏琪女士及張裕豪先生)均已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翊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翊先生(主席)、何志偉先生、徐永得先生及鄭浩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岳鼎龍先生、劉敏琪女士及張裕豪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的網站<https://cbkholdings.etnet.com.hk>內。